证券代码:002313 证券简称:日海通讯 公告编号:2009-001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09年12月24日,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在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清华信息港公司会议室举行了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09年12月14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文生先生召集并主持。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同意公司住所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北区清华信息港综合楼107室。对该决议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7,500万元变更至10,000万元。对该决议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章程的议案》。《公司章程修正案》和《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对该决议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对该决议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对该决议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对该决议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对该决议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对该决议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该决议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该决议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对该决议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特定对象来访接待工作制度》。对该决议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公司目前尚没有对独立董事支付任何津贴,同意将独立董事的津贴调整为60,000元/年(含税),津贴按月平均发放,自2009年1月开始执行。对该决议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网址为:www.cninfo.com.cn)。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张小薇辞去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同意张小薇女士辞去副总经理的职务,辞职自2009年12月24日生效。张小薇女士辞去副总经理的职务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对该决议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网址为:www.cninfo.com.cn)。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对该决议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已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平湖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新支行(以下统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上述银行及保荐人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本次募集资金3,007.98万元置换上述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对该决议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保荐人、独立董事、监事会出具了明确同意意见。《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归还银行借款的议案》:同意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借款10,024.60万元。对该决议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保荐人、独立董事、监事会出具了明确同意意见。《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归还银行借款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0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定于2010年1月11日召开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该决议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中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独立董事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特定对象来访接待工作制度》全文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13 证券简称:日海通讯 公告编号:2009-002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09年12月24日,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在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清华信息港公司会议室举行了第十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09年12月14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虹先生召集并主持。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监事津贴的议案》:同意将外部监事的津贴调整为30,000元/年(含税),津贴按月平均发放,自2009年1月开始执行。对该决议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本次募集资金3,007.98万元置换上述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对该决议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归还银行借款的议案》:同意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借款10,024.60万元。对该决议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归还银行借款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13 证券简称:日海通讯 公告编号:2009-003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174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拟募集资金人民币239,912,000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62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0,743,77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69,256,227元。公司募集资金净额比本次上市拟募集资金超出了329,344,227元。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已于2009年11月27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华德验字[2009]116号《验资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板企业板块上市特别规定》、《中小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平湖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新支行(以下统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上述银行及保荐人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一、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开立的专户账号为79140155300001060,截止2009年12月17日,该专户余额为人民币壹亿伍仟壹佰玖拾肆万玖仟伍佰叁拾柒元整(¥151,949,537.00元);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平湖支行开立的专户账号为755901799810803,截止2009年12月17日,该专户余额为人民币壹亿零贰佰壹拾捌万玖仟捌佰陆拾叁元陆角整(¥102,189,863.60元);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开立的专户账号为814908272208092001,截止2009年12月17日,该专户余额为人民币伍仟肆佰柒拾伍万叁仟叁佰肆拾叁元贰角整(¥54,753,343.20元);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开立的专户账号为44201507300052508998,截止2009年12月17日,该专户余额为人民币贰亿零陆佰陆拾伍万伍仟玖佰伍拾捌元陆角整(¥206,655,958.60元);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新支行开立的专户账号为0142100449063,截止2009年12月17日,该专户余额为人民币伍仟叁佰柒拾万零柒仟伍佰贰拾肆元陆角整(¥53,707,524.60元)。上述帐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或法律法规规定的用途,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公司和开户银行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三、平安证券作为公司的保荐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平安证券应当依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以及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公司和开户银行应当配合平安证券的调查与查询。平安证券每季度对公司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四、公司授权平安证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方向生、刘春玲可以随时到开户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开户银行应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五、开户银行按月(每月5日之前)向公司出具对账单,并抄送平安证券。开户银行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公司一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开户银行应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平安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特此公告。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13 证券简称:日海通讯 公告编号:2009-004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174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拟募集资金人民币239,912,000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62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0,743,77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69,256,227元。公司募集资金净额比本次上市拟募集资金超出了329,344,227元。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已于2009年11月27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华德验字[2009]116号《验资报告》。

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以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截止2009年9月30日,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3,007.98万元,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第1-1-323页、第1-1-324页披露。为了提高募集资金利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公司将以3,007.98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该置换工作将于一个月之内完成。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本次募集资金3,007.98万元置换上述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经核查后,对该事项发表意见: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3,007.98万元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行为符合维护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符合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公司本次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内容及程序符合《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相关法规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监事会核查后,发表意见:"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3,007.98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公司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人方向生、刘春玲出具了《关于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意见》,核查意见认为:"日海通讯本次以募集资金3,007.98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3,007.98万元,置换金额与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金额一致,不违反日海通讯在招股说明书中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承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保荐人同意日海通讯实施该等事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意见》以及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13 证券简称:日海通讯 公告编号:2009-005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超额部分归还银行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174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拟募集资金人民币239,912,000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62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0,743,77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69,256,227元。公司募集资金净额比本次上市拟募集资金超出了329,344,227元。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已于2009年11月27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华德验字[2009]116号《验资报告》。

根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年2月修订)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规定,公司原计划募投项目资金能够满足项目建设需要,目前暂无新项目建设。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调整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减轻财务压力,减少公司利息支出,经与贷款银行协商提前归还银行贷款。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归还银行借款的议案》,决定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借款10,024.60万元,具体方案为:向建设银行罗湖支行提前归还贷款6,024.60万元,向招行平湖支行提前归还贷款4,000万元。

同时公司承诺:在本次用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后12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公司独立董事经核查后,对该事项发表意见:公司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归还银行借款的行为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维护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符合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本次用超额募集资金归还银行借款,内容及程序符合《中小企业板上市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相关法规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监事会核查后,发表意见:"同意以超募资金中的10,024.60万元用于提前归还部分银行贷款。"

公司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人方向生、刘春玲出具了《关于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归还银行借款的意见》,核查意见认为:"日海通讯拟将本次募集资金超额部分10,024.60万元用于归还银行借款,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日海通讯最近十二个月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日海通讯同时承诺偿还借款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日海通讯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时上述事项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日海通讯盈利能力;上述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本保荐人同意日海通讯实施本次募集资金超额部分用于归还银行贷款事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独立董事《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归还银行借款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归还银行借款的意见》以及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13 证券简称:日海通讯 公告编号:2009-006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张小薇女士辞去副总经理职务。辞职自2009年12月24日生效。张小薇女士辞去副总经理的职务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公司及董事会对张小薇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13 证券简称:日海通讯 公告编号:2009-007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0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于2010年1月11日召开公司200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2010年1月11日(星期一)上午10时开始

二、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阳山路郎山酒店四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

五、股权登记日:2010年1月5日

六、会议议题:

1.审议《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规则>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规则》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制度》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审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审议《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修订后的《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审议《关于<调整监事津贴>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0.审议《关于<调整监事津贴>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0年1月5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股东因故不能亲自到会,可书面委托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出席会议;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八、会议登记事项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法人股东凭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手续登记;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09年1月7日下午4:00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登记时间:2010年1月6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4:00;

6.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苑路清华信息港日海通讯办公室

九、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彭健、方玲玲

电话:0755-26616666-6688.0755-86185752

传真:0755-26030222-3004.0755-26030222-3218

2.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通知。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12月24日

附: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人/公司)参加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投票。

	审议事项	赞成票	反对票	弃权票
1.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修订章程的议案》			
4.	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	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7.	审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8.	审议《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9.	审议《关于调整董事津贴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调整监事津贴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2009年 月 日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A股简称:广深铁路　股票代码:601333　公告编号:临2009-012
(H股简称:广深铁路　股票代码:00525)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列车运行图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近日收到行业主管部门发来的通知,鉴于武广客运专线即将开通,为提高既有京广线运营效率,合理分配路网运能,经行业主管部门研究决定,拟对包括本公司担当运营及其他运输企业担当运营并通过本公司管辖范围的既有列车运行图进行调整,并分阶段与武广客运专线运行图同步实施。

本公司将根据行业主管部门的调整方案,及时优化本公司客、货列车的运行结构,努力提高本公司的运营效率。上述调整方案及实施计划对本公司的影响尚具不确定性,但本公司认为对公司的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公司将继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12月24日

证券简称:漳泽电力　证券代码:000767　公告编号:2009临-029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蒙古乌拉特中旗二期风电项目核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接内蒙古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内发改能源字[2009]2683号"关于巴彦淖尔乌拉特中旗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风电场二期4.95万千瓦风电项目核准的批复"文,该项目系乌拉特中旗一期4.95万千瓦风电项目的扩建项目。

乌拉特中旗二期4.95万千瓦风电项目,总投资40656万元,静态投资39328万元,建设期贷款利息1203万元,铺底流动资金125万元。由公司独资建设,拟安装33台1500千瓦风机。

该项目拟于2010年6月开工建设,2010年12月投产,发电后直接入内蒙古电网。上述投资建设的具体事宜,需经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附件:内蒙古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内发改能源字[2009]2683号文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00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853　证券简称:龙建股份　编号:临2009-043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偿还大股东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了保证公司经营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2009年7月21日本公司控股股东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集团)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黑龙江畅捷桥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财务资助借款协议书,路桥集团共提供金额3,561万元的财务资助。该项关联交易已于2009年7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进行了披露。

截至公告日,本公司已向路桥集团累计偿还借款20,346,705元,目前借款余额总计15,263,295元。

特此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12月24日

股票简称:用友软件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2009-028

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上海用友科技咨询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09年12月24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用友科技有限公司(下称"用友科技")和第二大股东上海用友科技咨询有限公司(下称"用友咨询")通知,用友科技与用友咨询股东吴政平、邵凯于2009年12月24日签订了《上海用友科技咨询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下称"协议"),用友科技决定收购吴政平和邵凯持有的用友咨询的19.6%股权及其对应的权益,收购价共计为人民币376,263,911元。

用友咨询的控股股东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文京先生,其持有用友咨询66.536%股份。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用友科技及实际控制人王文京先生持有本公司权益没有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269　股票简称:赣粤高速　编号:临2009-067
债券代码:126009　债券简称:08赣粤债
权证代码:580017　权证简称:赣粤CWB1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赣粤CWB1"认股权证2010年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证上市公告书》的约定,"赣粤CWB1"认股权证(交易代码580017,行权代码:582017)的存续期为2008年2月28日至2010年2月27日,共计731天。

2010年2月8日至2月12日(2010年春节前一周),以及2010年2月22日至2月26日(2010年春节后一周)共十个交易日为"赣粤CWB1"认股权证第二次行权期,行权期间"赣粤CWB1"认股权证将停止交易。

"赣粤CWB1"认股权证的最后一个交易日为2010年2月5日(星期五),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赣粤CWB1"认股权证经分红除息调整后的行权价格为10.04元/股,行权比例为1:2。投资者每持有一份"赣粤CWB1"认股权证,有权在2010年2月8日至2月12日(2010年春节前一周),以及2010年2月22日至2月26日(2010年春节后一周)共十个交易日内以10.04元/股的价格认购两股赣粤高速股票,成功行权获得的股份可以在次一交易日上市交易。

2010年2月26日为"赣粤CWB1"认股权证的行权终止日,截至当日交易时间结束时点(即15:00),尚未行权的"赣粤CWB1"认股权证将注销,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如有疑问,请于工作时间(上午8:30-11:30,下午2:30-5:00)拨打咨询电话0791-6527021、6539322。

特此公告。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2月24日

证券代码:600269　股票简称:赣粤高速　编号:临2009-068
债券代码:126009　债券简称:08赣粤债
权证代码:580017　权证简称:赣粤CWB1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2009年度财政补贴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继续给予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政支持优惠政策的批复》(赣府字[2002]6号文)的精神,省政府同意继续通过省财政支出渠道安排资金,对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给予财政补贴。2009年12月24日,本公司收到江西省财政厅划拨的2009年度财政补贴款人民币贰亿壹仟贰佰零壹万元整。

特此公告。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2月24日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0955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经营合同中标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关于重大经营合同中标的公告》已于2009年12月24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经检查发现上述公告中"交易对方情况介绍"表述不准确,现将相关内容予以更正:

原内容为:

国家电网公司成立于2002年12月29日,以建设运营电网为核心业务,注册资金2000亿元。国家电网公司第一次实行集中规模招标采购。

现更正为:

国家电网公司成立于2002年12月29日,以建设运营电网为核心业务,注册资金2000亿元。国家电网公司智能电能表项目第一次实行集中规模招标采购。

更正之后的公司《关于重大经营合同中标的公告》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附件: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0954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经营合同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合同主要内容

近日,收到国家电网公司招投标管理中心中电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发给本公司的中标通知书,在国家电网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总部统一组织,省网公司具体实施"试点项目2009年智能电能表第一批项目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为此项目第一分标"2级单相远程费控智能电能表"中标人,共中5个包,中标总价为4362.4万元。公司将于30天内与项目单位订立书面合同。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国家电网公司成立于2002年12月29日,以建设运营电网为核心业务,注册资金2000亿元。国家电网公司智能电能表项目第一次实行集中规模招标采购。

三、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国家电网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总部统一组织,网省公司具体实施"试点项目2009年智能电能表第一批项目招标,公司单相、三相智能电能表通过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的第一批型式试验,其中单相智能电能表中标,对公司参加国家电网公司以后的招标活动以及公司2010年的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四、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

本合同履行不存在法规政策、履约能力、技术、产能等方面的不确定性和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043　证券简称:中航地产　公告编号:2009-74

深圳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九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或否决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09年12月24日上午9:00

2、股权登记日:2009年12月17日

3、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163号飞亚达大厦西座七层公司三号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仇慎谦

7、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24,710,835股,占公司总股份222,320,472股的56.10%。其中关联股东及股东代表3人,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有表决权股份49,695,940股、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持有有表决权股份45,835,127股、深圳中航城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有表决权股份15,942,619股,合计持有有表决权股份111,473,686股;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表3人,合计持有有表决权股份13,237,149股。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经过逐项记名投票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为深圳中航幕墙工程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124,710,835股同意(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股弃权(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中航幕墙工程有限公司为用于各工程投标及日后工程运作需要开立银行投标保函、预付款保函、履约保函,向银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整(RMB50,000,000.00元)的免保证金授信额度,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一年。

本担保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09年12月3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深圳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号2009-66)。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124,710,835股同意(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股弃权(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同意公司三家子公司为解决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向银行申请人民币授信额度,由本公司提供担保。具体如下:

①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格兰云天大酒店有限公司为满足补充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其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观澜格兰云天大酒店投资有限公司的项目开发资金需求,向江苏银行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授信额度壹亿叁仟万元整(RMB130,000,000.00元),以深圳市观澜格兰云天大酒店投资有限公司合法拥有的深房